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　真：(02)2397-1869
聯絡人：黃啟賢
電　話：(02)7736-5846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一)字第108006860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總統府秘書長函、總統府公報7422號（0068605A00_ATTCH1.pdf、0068605A00_ATTCH2.pdf）

裝

主旨：函轉總統府秘書長108年5月8日華總一義字第10800045110號函總統公布增訂專科學校法第三十二條之一條文；並修正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條文一案，業奉總統108年5月8日華總一義字第10800045111號令公布函文影本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依總統府秘書長108年5月8日華總一義字第1080004511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/05/10 15:33:25

線

市立大學 1080510
VWAA1086012449